

中国工商银行乌海分行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工程定点集中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0747-2660SCCNM02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工商银行乌海分行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工程定点集中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400万元/三年,招标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服务包括不限于房屋结构修缮、装饰装修、给水及电气维修维护、屋面及防水处理、附属设施维修等,具体招标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工商银行乌海分行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工程定点集中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国工商银行乌海分行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工程定点集中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09 09:00:00到2026-04-15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5-11 09: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18号国际金融大厦(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 1705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5-11 09:0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18号国际金融大厦(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 1705室。

七、其他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项目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gg.nmgztb.com.cn>)、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e.sinochemitc.com)、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 (www.cfcfn.com) 发布有关该项目的招标信息,未授权任何公司及个人转载相关信息。在此,招标代理

机构郑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与该项目相关招标事宜均须与招标代理机构指定人员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

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北路77号

联系人：赵主任

电话：13847351993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国际金融大厦1705室

联系人：程蕙、乌日汗

电话：15661267662

邮件：chenghui03@sinochem.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中国工商银行乌海分行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工程定点集中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工商银行乌海分行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工程定点集中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工程计划投资约为三年400万元。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中国工商银行乌海分行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工程定点集中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0747-2660SCCNM020
- 3、预估金额:400 万元/三年
- 4、入围数量:满足招标文件须知前附表入围供应商推荐规则前提下,入围不超过 5 家供应商。

2.2 招标范围

房屋构筑物维修维护服务包括不限于房屋结构修缮、装饰装修、给水及电气维修维护、屋面及防水处理、附属设施维修等,具体招标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2.3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2.4 供应商资格有效期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 年。

2.5 维修地点

乌海分行本部及辖属支行

2.6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验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条款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非法人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2、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今，以法院判决书落款日期为准）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串通投标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无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记录等”（提供承诺函）；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须无不良信用记录：①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②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③未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④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发现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评标委员会有权在评标过程中进行查询，如查询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为准）

3、投标人须承诺，最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在与工商银行的项目合作过程中，没有出现重大合同违约、泄露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涉“虚列支出、套取费用”等事件，并且未被纳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禁入名单管理办法》的禁入名单或中国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负面供应商清单内；（提供承诺函，禁入名单和负面供应商清单以招标人查询结果为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同一合同子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5、除单一来源和上门询价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6、投标人须承诺，如在本次公开招标中入围，在入围期间不得拒绝接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订单/合同，不得接受订单/合同后采取各种方式拒绝履约；否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有权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将其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禁入名单管理办法》的禁入名单中，取消入围资格，并作出相应处理；（提供承诺函）

7、投标人须承诺可以开具供招标人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函）

8、投标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辖内各级机构员工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以及近姻亲关系及可能影响廉洁的其他亲密关系的情况；（提供承诺函）

9、投标人须承诺无中国工商银行离职人员（离职人员是指与工商银行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含办理离退休手续）不满5年的各机构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各机构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员、审核人员、部门负责人及机构负责人等；各机构集中采购管理从业人员等，下同）为投标人实际控

制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涉金融业务的销售部门人员的情况；须承诺无与中国工商银行离职人员及其实际控制企业签订咨询、顾问或类似协议等情况；如发现相关情况，投标人须立即向中国工商银行告知相关信息；（提供承诺函）

3.2 专用条款：

1、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

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管理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承诺函）

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必须为本公司在册人员，须具有在本企业注册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专业为建筑工程专业）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在本项目施工期间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注册证书、B证、2025年3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在本项目施工期间无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承诺书）

4、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2025年3月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内不少于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仅提供个人所得税证明文件的无效，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2025年3月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内不少于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投标人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而受到相关处罚，且没有发生重大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提供承诺函）

6、投标人须承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许可证的办理工作；（提供承诺函）

7、投标人不得为挂靠、借用经营，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提供承诺函）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年04月09日上午09:00时至2026年04月15日下午17:00时（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法：

（1）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电子招标投标交易

平台名称)进行网上注册(免费),曾在“化云数智”(d.sinochemitc.com)平台注册的投标人无需重复注册,凭借注册手机号即可登录。详细操作手册请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页面上方“帮助中心”模块获取。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574-22762073。

(2)注册审核完成后,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递交如下获取招标文件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一套,由招标代理工作人员进行审核,资料不全或资料清晰度难以辨别的,招标人有权拒绝(获取招标文件资料格式详见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招标公告附件):

- ①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②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 ③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④提供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通用条款第 2-9 项和专用条款第 2-3 和第 5-7 项所列情况的承诺函;

⑤提供①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网站查询截图;②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网站查询截图;③未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网站查询截图;④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网站查询截图;

⑥提供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含)及以上资质证书;

⑦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⑧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在本企业注册的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2025年3月至投标截止时间任意3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在本项目施工期间无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承诺书;

⑨提供近一年(2025年3月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内不少于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⑩提供近一年(2025年3月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内不少于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⑪投标人联系单(包括投标人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

(3)获取招标文件资料审核通过后,支付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为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支付成功后,获取本项目电子版招标文件及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投标人

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资料上传、平台复核、网上支付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手续，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

投标人对注册和获取招标文件时填报的登记信息的正确性负责，因登记信息填写错误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此报名审核结果不作为资格审查结果，投标人资格审查结论以评标委员会的审查结果为准。

4.5 招标文件售价为人民币 0.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05月1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1705 室；

5.3 递交方法：纸质文件递交。

5.4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单位将予以拒收。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年05月1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1705 室。

7. 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项目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sinochemitc.com）、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www.cfcfn.com）发布有关该项目的招标信息，未授权任何公司及个人转载相关信息。在此，招标代理机构郑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与该项目相关招标事宜均须与招标代理机构指定人员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7.2 异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针对本项目的任何异议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加盖异议单位公章）邮寄或发送电子邮件至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指定联系人。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

地 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北路77号

联系人：赵主任

电 话：13847351993

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国际金融大厦1705室

联系人：程蕙、乌日汗

电 话：15661267662（工作日8：30-12：00，下午2：30-5：30，如遇【电话占线、或未接、或非工作日咨询】，请发短信或邮件）

邮 箱：chenghui03@sinochem.com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08日

注：获取招标文件资料格式可至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www.cfcfn.com）招标公告附件下载。